

证券代码：603978

证券简称：深圳新星

公告编号：2025-107

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三氟化硼项目取得试生产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项目进展情况

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赣州市松辉氟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赣州松辉”）建设的年产 10,000 吨三氟化硼气体及 20,000 吨三氟化硼络合物项目已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及设备安装、调试工作，试生产方案及装置试生产条件已经专家评审通过并取得试生产批复，目前项目已具备试生产条件。

三氟化硼主要应用于医药、半导体（电子特气）、核电防辐射、锂电池、固态电池添加剂的生产及高端芯片蚀刻等领域，同时三氟化硼又是硼 10 同位素的原材料，高丰度的硼 10 同位素主要用于核反应堆控制剂和快堆控制棒、核废料处理等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三氟化硼项目的建成有利于丰富公司产品结构，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，实现产业链资源综合利用，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。三氟化硼主要原材料氟硼酸钾由全资子公司松岩新能源材料（全南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松岩新能源”）提供，而三氟化硼生产过程产生的硫酸氢钾与硫酸的混合物无需处理，返回松岩新能源又可作为生产氟硼酸钾的原料，实现产业链资源综合利用，降低生产成本，有利于发挥产业协同优势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项目建成投产后，未来可能存在宏观经济、市场环境变化、产品销售价格波动、原材料价格波动等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1月18日